

关于印发《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安全生产“十四五”规划》《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应急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综合防灾减灾“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安全生产“十四五”规划》《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应急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综合防灾减灾“十四五”规划》已经区十五届人民政府第10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人民政府

2022年7月21日

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安全生产 “十四五”规划

“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是国家实现第一个百年目标，是我国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刻，也是机构改革之后全力构建应急能力体系和应急管理体制、促进安全生产的关键时期。面对新任务、新形势、新挑战，全力做好安全生产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全区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做好安全生产规划意义重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安全生产“十四五”规划》《克拉玛依市安全生产“十四五”规划》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等文件精神有关要求，结合独山子区实际情况，制定本规划。

一、现状和形势

（一）“十三五”时期安全生产取得的成绩

“十三五”时期，独山子区按照国家、自治区、克拉玛依市安全生产各项工作部署，在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和正确领导下，全区各部门、各单位坚持以人为本，“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红线意识，狠抓

“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落实，深化安全生产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健全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推进依法治安、双重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大力加强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工作。全区事故总量大幅下降，生产安全事故得到有效控制，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十三五”时期全区各类事故及死亡人数呈下降趋势。五年来，独山子区共发生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 38 起，死亡 14 人，受伤 22 人，直接经济损失 8.18 万元；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1 起，死亡 1 人，直接经济损失 100 万元。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及死亡人数呈下降趋势，工矿商贸连续 13 年未发生亡人事故，生产安全事故得到有效控制，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连续三年荣获克拉玛依市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先进单位荣誉。为迎接“十四五”时期的新挑战、新任务奠定了坚实基础、创造了有利条件。

1. 深化安全生产管理体制机制改革。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从 7 个方面提出了落实《意见》的 13 项任务。根据《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7〕21 号）《克拉玛依市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新克党发〔2018〕5 号）有关要求，印发《独山子区安全生产大检查长效机制实施方案》，定期组织对安全风险、灾害风险形势进行综合会商研判，推进改革工作得到落实。

2. 健全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贯彻落实《克拉玛依市安

全生产目标管理办法》，区委、区政府与相关委、办、局每年签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各职能部门逐级签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强化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及时调整考核方式，突出日常工作的开展，将过去集中考核调整为“日常监督检查+专项治理+工作落实+巡查督导”的综合考核模式。

3. 推进依法治安。严格落实《自治区安全生产严格执法十项措施》，各相关部门按照《“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实施细则（试行）》施行，明确随机抽查的方式和检查内容，规范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行为。对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的行业管理部门及其下属单位督导检查落实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开展全覆盖、不间断现场督导。开展重点行业领域执法检查，对于严重违法违规企业，依法采取行政处罚、挂牌督办、停产整顿等手段，严厉惩治违法行为。开展“回头看”工作，有力保障了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4. 加强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建设。推进隐患排查治理“网格化”，针对突出问题，开展“打非治违”工作。针对油气管网、城镇燃气、危险化学品运输、危化品生产、存储等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开展隐患排查专项治理活动。明确责任单位、整改要求和整改期限，指导和督促相关责任单位按要求按阶段及时推进整改工作，查改各项安全生产隐患。加大对公共安全基础设施建设、应急救援体系建设、重大隐患整改、安全生产技术推广以及安全宣传教育培训等方面资金投入，每年设立不少于100万元的安全

生产专项资金。

5. **加强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工作。**落实基层安全生产定区域、定人员、定责任的网格化动态监管机制。开展安全监管执法专题业务培训，五年来培训 1300 余人次。为安全监管部门多次补充配备专业执法装备。推进以一线班组建设为重点的企业达标、专业达标和岗位达标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6.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能力不断提高。**修订完善了《独山子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独山子区非煤矿山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独山子区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强化应急预案备案和演练工作，全区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烟花爆竹行业应急预案备案率 100%， “十三五”期间全区共开展各类应急演练 1300 余场次，参与 4.25 万余人次。

7.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不断深入。**开展安全宣传教育 136 期，培训人员 6843 人次。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五进”、“冬季百安”、“消防宣传周”等宣传教育活动。“十三五”期间共发放各类安全生产宣传单 9 万余份、书籍、报刊 6000 余册，展出各类图板、板报等 200 余块，辖区广大居民群众的安全生产意识不断提高。

（二）“十三五”时期安全生产存在的主要问题

随着安全生产投入的逐年增加，安全保障措施的不断提高，全区安全生产形势保持了总体平稳趋于好转的态势，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总体保持了连续下降的趋势，但同时我们也清楚地认

识到，我区安全生产基础依然薄弱，各行业领域的安全意识还有待进一步提高，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法制观念尚不够强，安全文化尚未得到有效推行，部分行业事故的突发性、偶然性仍存在。

1. 企业主体责任落实还不到位。部分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意识不强，安全投入不足，缺乏自我约束、自我管理的安全生产工作主动性。企业“重效益、轻安全”的情况还不同程度地存在；对风险防控、隐患治理工作落实不严，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隐患集中，违法违规行禁而不止。

2. 安全监管体制机制有待加强。全区的监管力量比较薄弱，监管体制还不完善，执法“宽松软”、“一刀切”的现象不同程度存在。干部队伍专业能力和素质有待加强，依法执法、沟通协调、依靠科技、专业处置意识不强。

3. 应急救援能力有待提升。安全生产应急预案体系仍不健全，风险分析评估和应急准备能力不足。应急预案针对性、可操作性不强。在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方面，存在水平参差不齐，救援队伍种类不全、人员不足、装备短缺等问题，应急处置能力与实际需求的匹配度有待提高。

4. 公众安全素质有待增强。公众风险防范意识薄弱、自救、互救能力不足等问题依然比较突出，距离有效应对重特大事故、处理急难险重任务的要求还有较大差距。

5. 安全生产法制意识不强。部分中小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

员安全意识不强，从业人员缺乏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事故应急避险和安全生产维权等知识，全社会安全意识、安全文化建设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十四五”时期安全生产工作面临的形势

“十四五”时期，随着安全生产“红线”意识不断加强，依法治安全面推进，安全生产体制机制不断健全，这些都为安全生产工作创造了有力局面。但是“十三五”时期诱发安全生产事故的各类安全隐患和风险因素依然存在，全区“十四五”时期的安全生产形势不容乐观。

1. **制约安全生产的产业结构问题尚未得到根本转变。**由于独山子区产业结构具有典型的行业特征，经济增长主要以石油化工、加工型产业发展为基础，这些行业又是事故高发行业和重大危险源，安全生产存在不稳定性和不确定性，这都给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带来了挑战。

2. **中小企业从业人员流动性大，增加了企业安全生产管理难度。**随着独山子区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用工需求越来越大，从业人员结构变化和人员流动性进一步加大。从业人员未能得到充分的专业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进一步增大了安全生产管理难度。

3. **以人为本的理念更加深入，对安全生产工作提出更高要求。**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安全生产作出了一系列重要论述，强调要“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

安全两件大事，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确保人民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落到实处。随着独山子区经济社会快速发展，新工艺、新装备、新材料、新技术被广泛应用。同时，招商引资力度持续加大，小微企业大量涌现，安全生产新兴风险加大，提高了事故成因数量。如何正确处理鼓励小微企业发展与严把安全生产关之间的关系，为小微企业安全发展、科学发展提供高效良好的安全监管服务，是我们必须面对和解决的新课题。

4. 全球新冠疫情日趋严峻，经济形势复杂多变。新冠肺炎疫情、经济下行等不利因素可能将在持续的一段时间内使得企业的生产创效压力增加，对安全生产工作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造成了在争取企业利润的同时，无形之中压缩安全生产费用、资金投入，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埋下隐患。

二、指导思想和规划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理念，认真落实国家、自治区、市关于安全生产工作决策部署，正确处理好安全与发展、质量、结构、效益、速度的关系，以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为主线，围绕我区强化安全主体责任，创新

安全监管执法，着力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制机制，全面加强风险防范、隐患管控治理、应急处置、综合支撑等能力建设，有效防范化解各类安全风险，坚决遏制各类重特大事故，最大限度降低灾害事故损失，力争到2025年，健全和完善安全防控体系和科技支撑体系，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全面落实安全主体责任、监管责任，全力保护好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不断增强各族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独山子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

（二）基本原则

1. **以人为本、安全发展。**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始终把居民群众的生命安全放在首要位置，正确处理发展与安全的关系，大力实施安全发展战略，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安全保障。

2. **依法行政、综合治理。**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体制改革，完善安全生产法规和标准体系，依法履行行政许可、行政强制、行政执法等职责，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提高依法行政水平。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增强监管执法效能，提高安全生产法治化水平。

3. **标本兼治、着眼长效。**坚持问题导向、源头治本，围绕安全生产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推进源头整治、综合整治、精准整治、依法整治、长效整治，推动安全生产在抓根本、管长远上

取得新成效。

4. 创新机制、社会共治。充分发挥改革创新对安全生产工作现代化的支撑和引领作用，不断推进安全生产理论创新、制度创新、体制机制创新、科技创新和文化创新，增强企业内生动力，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破解安全生产难题。

（三）规划目标

到 2025 年，安全风险防控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保障能力明显增强，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状况明显好转，全民安全意识进一步提高，事故总量进一步下降，有效遏制重大事故，杜绝特别重大事故，为实现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奠定稳固可靠的安全生产基础。

三、主要任务

（一）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1. 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按照 2021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要求，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全员责任制，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幕后投资人等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的全面责任。推动企业特别是高危行业企业设置安全总监，作为专职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协助本单位负责人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注册安全工程师。严格实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各岗位责任人员、责任范围和考核标准，完善企业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健全隐患分类分级标准，建立隐

患排查治理第三方评价制度，以及安全风险控制和隐患排查治理信息系统管理制度。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条件，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制度，推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保障安全投入。推动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升级，实现安全管理、操作行为、设备设施、作业环境标准化。加强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监督考核，定期对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落实情况开展检查，将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纳入企业安全诚信管理以及市级诚信体系中，与金融、税收等挂钩，牢固树立刑责治安导向，严格责任追究，依法惩治安全生产领域违法犯罪行为，倒逼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到位。

2. 健全安全监管责任体系。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强化党委政府依法履行安全监管职责。落实安全生产监督考核机制，区政府负有安全监管职能的各部门根据自身安全生产工作职责以及安全生产监管监察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制定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工作清单”，强化区政府、各街道党工委安全生产属地管理责任落实。明确各有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职责，理顺综合监管与专业监管、安全监管与行业管理的职责关系，确定安全监管监察部门执法责任和监管监察范围。消除监管盲区和监管漏洞，有效缓解交叉执法、重复执法等问题。推动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把安全生产纳入高质量发展评价体系。加强安全生产责任

目标考核指标体系，依法依规落实领导责任制。健全尽职免责、失职问责办法，完善安全生产巡查制度，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终身追责制，加大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和问责力度。

3. 强化政府对安全生产的组织领导。压实党政领导安全生产工作职责，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安全生产工作述职和“第一责任人”履职报告制度。加强安委办实体化运作，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加强人大对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促进作用，政协对安全生产工作的民主监督作用。动员工会、妇联、共青团等组织和社会各界积极参与、支持、监督安全生产工作。把安全生产纳入经济社会发展 and 干部政绩业绩考评体系，加大安全生产在经济社会发展、精神文明建设、综治“平安建设”体系量化考核权重，严格执行“一票否决”制度。

4. 严格责任考核与奖惩制度。加强安全生产指标考核，增强考核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建立安委会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述职评议制度。加强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责任考核。完善安全生产绩效与履职评定、职务晋升、奖励惩处挂钩制度，将安全生产工作能力、工作业绩列入干部交流任职考察条件。加快企业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完善安全生产不良信用记录及失信行为惩戒机制，在项目核准、政府供应土地、资金政策等方面加大对失信企业的惩治力度。建立生产安全事故重大责任人员职业禁入制度。推动企业建立安全生产责任量化评估结果与薪酬挂钩制度。落实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

机制。强化与公安、法院、检察院之间的协调配合，实现案件从调查、移送、侦查、批捕、起诉、立案监督和审判的有效衔接。严格执行《刑法修正案（十一）》及其司法解释，按照各行业领域适用具体情形，加强事故前严重违法行为刑事责任追究。

（二）加强安全生产依法治理

1. **丰富宣传手段，提高全民安全意识。**加强安全生产普法宣传，不断加强对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刑法修正案（十一）》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不断加强对安全生产重大活动和先进典型的宣传报道。丰富宣传教育载体，充分利用画展、墙报、科普画廊、科普场馆、文化站、消防中心及网络平台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充分发挥媒体作用，从单一平面媒体，向多媒体融合发展转变，充分利用自媒体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宣传。强化宣传阵地建设，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全面提升全区安全防范意识。

2. **加强安全生产执法。**强化分类分级执法，明确监管执法职责、执法领域和执法重点。加强执法队伍人员配备，结合独山子区经济发展规模、产业分布、企业数量、安全风险等级等特点，分行业、分专业合理确定执法队伍人员编制。推进执法队伍建设，优化人员配置和力量配备。严格落实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强化执法全过程监督，提升安全生产执法

效能。规范实施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严格执行移送标准和程序。健全安全生产执法责任制和责任追究机制，坚决惩治执法腐败现象。综合运用“四不两直”明查暗访、交叉执法、“双随机一公开”等方式，加大重点抽查、突击检查力度，严厉打击非法建设生产经营行为。加强对高风险企业的监督检查，集中执法力量解决突出问题。落实安全生产政府法律顾问、执法行为审议制度，推行安全生产民事和行政公益诉讼制度。完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执法纠错和信息公开制度，加强社会监督，保证执法严明、有错必纠。

3. 严格事故调查与责任追究。健全事故直报制度，严厉追究瞒报、谎报、漏报、迟报责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执法，查处生产安全事故，按照事故处理“四不放过”的原则，严格执行对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企业要依法责令停产整顿的要求。将导致重特大事故发生的现实危险行为列入刑事追诉的范围当中，加大对安全生产犯罪的预防惩治力度。综合运用巡查、督查等手段，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考核。全面提高企业违法成本，坚决执行诚信管理有关规定，实行严格监管，抓好各专项整治行动。改进事故调查处理工作，落实事故整改措施监督检查和总结评估制度。完善安全生产事故报道和重大网上舆情应急处置联动机制，及时发布权威信息，积极回应公众关切。落实生产安全事故重大责任人员职业禁入制度，建立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机制和责任倒查机制，对决策严重失误或者依法应当及时作出决策但

是久拖不决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领导干部违法失职行为追究法律责任。

4. 强化教育培训，提升全民安全素质。推动将安全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鼓励中小学开办安全教育课堂，提高学生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防范意识。面向社区、企业、学校、家庭，开展群众性的安全知识培训，逐步把“安全第一、生命至上”的理念融入日常生活中。加强教育培训体系建设，在区委党校（行政学院）开设安全专题培训课程，提升各级领导安全管理水平。建立高危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定期复训考核制度。把安全生产等培训落实到生产经营单位各个管理层面和生产环节，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认真开展“三级”教育培训。建立健全经常性的产业工人安全培训制度。建立高危行业从业人员岗前强制性安全培训制度。培训组织开展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等全员教育培训，着力提高管理人员和各类从业人员的应急管理水平和安全生产技能。

（三）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1. 规范双控体系创建工作。围绕建立安全隐患排查和风险评估分级管控体系，坚持从源头上加强治理，建立安全风险评估制度，对城乡规划、产业发展规划、重大工程项目实施重大安全风险“一票否决”，修订完善安全预防标准。坚持创新方式加强监管，综合运用信息化、大数据等现代化手段和“四不两直”明查暗访等

传统手段，分行业分领域全面排查整治安全隐患，突出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道路交通、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展专项整治，标本兼治消除事故隐患。

2. 实施分级分类监管。各相关部门要结合企业风险分级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情况，督促企业对其安全生产状况进行整体评估，确定企业整体安全风险等级，并根据企业安全风险变化情况及时调整；要按照分级属地管理原则，针对不同风险等级的企业，确定不同的执法检查频次、重点内容等，实行差异化、精准化动态监管。推行“网格化”管理，夯实基层监管责任，监督企业有效实施安全风险管控措施。

3. 建立安全风险警示报告制度。督促企业在醒目位置和重点区域分别设置安全风险公告栏，制作岗位安全风险告知卡，确保每名员工都能掌握安全风险的基本情况及防范、应急措施。对存在重大安全风险的工作场所和岗位，要设置明显警示标志，并强化危险源监测和预警。督促企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明确风险管控和报告流程，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风险报告制度，接受政府监管和社会监督。企业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安全风险管控和报告工作全面负责，要按照安全风险管控制度的要求，对辨识出的安全风险，定期全员公示并向相关监管部门报送风险清单。

4. 全面提升“专家+执法+服务”工作质量。在全区开展“专家+执法+服务”工作基础上，建立市场主导型行业安全管理模式，全面引入专业服务机构参与政府安全管理服务，引进社会组织有

效介入安全监管，完善监管体制。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交互式可视化视频监控等现代手段，提高安全监管信息化水平。构建共治共享机制，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打造全方位的监督体系。推进综合治理，畅通社会监督渠道，强化安全生产综合治理效果。

（四）提升应急救援处置效能

1. **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建设。**修订并完善符合独山子区实际的专项应急预案，深入开展政府、行业和企业以情景构建方法为基础的预案修订编制工作，对高危行业里的重要生产装置、重大隐患、重大危险源“量身定制”专项预案，做到“一台一案”“一患一案”“一源一案”，实现应急预案的全覆盖。加强对企业重点岗位、重点部位现场应急处置方案实操性监督检查。完善预案管理及响应机制，建立应急准备能力评估和专家技术咨询制度。加强政府、企业间预案衔接与联动，针对高风险项目定期组织开展政企联合、社企联动、多部门协作等形式的应急演练，开展危化品、火灾、洪水、道路交通、环境污染等特大事故应急救援演练，不断提高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和针对性。制订并落实年度应急演练计划，鼓励开展形式多样、节约高效的应急演练。

2. **提升先期处置能力。**加强油气管线、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提升专业灭火救援能力，增强对石油化工园区、重点危险化工工艺等重大危险源事故的应急救援能力。加强消防训练设施设备和战勤保障队伍建设，持续推进

基层微型消防站的建设和规范化管理。加大政府对社会救援力量的支持和引导力度，规范社会救援队伍建设，建立社会救援力量资金保障长效机制。健全市场经济下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社会化运行模式，完善日常应急救援技术服务制度。

（五）深化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

1. 危险化学品：强化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运输、使用和废弃处置各环节安全管理，落实《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导则》，建设完善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按照“一企一策”原则，采取针对性措施，及时排查整治事故隐患，坚决管控重大安全风险。结合化工产业发展规划和独山子区危险化学品实际，制定“禁限控”目录，进一步提升本区危险化学品安全治理水平。推动企业采用低风险物料、连续性生产替代高风险、间歇性生产方式。开展石油化工企业安全隐患专项治理，严防火灾爆炸事故发生，督促化工企业建立工艺处置小组，符合法律规定建队条件的企业建立企业专职消防队。

2. 非煤矿山：严格建设项目“三同时”审查工作，加强对安全预评价报告和验收评价报告的抽查检查。严密管控非煤矿山重大安全风险，督促非煤矿山企业严格落实重大安全风险管控措施，加大非煤矿山整顿力度。开展非煤矿山企业安全专项治理，督促企业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统筹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隐患排查治理融合。依法严厉处罚违法违规行为，跟踪督办重大

隐患和问题整改落实。

3. 城市建设(建筑施工): 强化城市高层建筑、大型综合体、管线管廊、城市交通、燃气工程、排水防涝、垃圾填埋场等城市基础设施标准的执行和监督检查工作。开展城市风险评估,推进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完善风险防控机制,制定城市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和科学管控制度。构建城市安全风险共治机制,建立完善政府主导、市场主体、社会主动的城市风险长效管理机制。

4. 道路交通: 深入开展道路运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严查超限超载违法行为。推进长途客运车辆、旅游客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和大型工程机械安装智能监控报警等技术装备,提高事前预警、远程监控、风险监测监控能力。及时提醒和纠正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强化重点营运车辆联网联控并与公安交管部门对接,实现协同共治。加强部门协同和信息共享,依法严查严处客运车辆超速、超员、疲劳驾驶、动态监控装置应装未装、人为关闭等违法违规行为。督促运输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加强运输车辆和驾驶人动态监管,严格旅游客运安全全过程、全链条监管,对存在重大隐患的运输企业实施挂牌督办。

5. 工贸行业: 督促企业自主建立以标准化为基础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加强对工贸企业安全设施设计、投用的监管力度。持续开展涉爆粉尘、受限空间作业等方面专项整治,提高事故隐患整改效率,做到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方案“五落实”。规范外围施工(含检维修)作业,加强劳务派遣员工全过程安全

生产培训力度。

6. 电力：加强电力建设施工安全管理，重点治理施工企业防高坠、防触电工作措施及安全技术交底不到位等问题。督促企业系统排查电网运行隐患，有效管控电网风险。加强风险管控和隐患治理，排查重要设备设施、网络安全、重点部位及外部灾害风险隐患，建立可能导致大面积停电的风险隐患台账，逐一明确防范措施，督办整改，降低风险、消除隐患。

7. 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加强整治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以及老旧等场所领域的消防安全风险隐患，强化生产经营单位消防安全管理。完善消防宣传教育制度，大力提升中小學生消防安全素质。持续开展建筑消防设施“三化”和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加强消防宣传教育，到2025年，全区国民消防安全常识知晓率达到85%以上。

8. 特种设备：深入开展电梯隐患专项治理，依法推进做好老旧电梯更新改造。完善各类以风险管控为核心的特种设备检测、评估、预警、处置机制，利用好自治区、克拉玛依市信息数据平台，提高安全监管效能。强化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监督检查，落实各方安全生产责任。对办理使用登记的压力管道，配合行业主管部门及时督促企业提高预警和防控能力。深入开展起重机械、压力管道元件、气瓶、危险化学品承压罐车设备、大型游乐设施等隐患专项整治。建立完善特种设备质量安全信息全寿命周期追溯制度。强化特种设备技术支撑和公益保障属性，有效发挥第三

方检验机构在技术检查、事故调查、专业执法、应急处置等方面的支撑作用。推行特种设备安全隐患举报制度，加大社会监督，推动部门联合惩戒。

9. 文化旅游：开展旅游景区、星级饭店、文博场馆、景区森林草原（职责范围内）等涉文化旅游的市场经营场所各类隐患排查和风险治理。持续开展大型游乐设施隐患排查整治，强化运营使用单位安全主体责任的落实。完善安全风险提示制度，及时发布旅游安全风险预警提示。治理旅游从业人员未经安全培训、景区陡坡等危险地段区域安全设备设施不完整等问题。开展旅游包车专项检查治理，防范旅游交通事故发生。

10. 农业及大型机械：开展以“安全发展、和谐稳定”为主题的“平安农机”创建活动，建立完善“政府负责、农业主抓、部门协作、群众参与”的农业及大型机械安全监管长效机制。持续开展农业及大型机械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加强农业及大型机械安全生产知识宣传培训，不断提高安全技术检验合格率。

（六）加强安全生产科技支撑

1. 提高安全生产科技支撑能力。组织开展高风险化工园区多灾害综合风险评估与防控、高危化工工艺事故监测预警与防控、典型储存设施在线实时监控等技术研究，鼓励支持企业开发运用新技术。推广安全风险预警、管道泄漏监测和定位、气体微泄漏检测等先进工艺技术和装备。继续推进危险与可操作性分析、过程安全管理等先进技术和管理办法的应用。加快推进安全生产信

息化建设。

2. 提升专业技术服务机构服务水平。筛选一批专业化安全技术服务机构，支持做大做强，为企业提供高水平安全技术和管理服务；同时加强监督管理，制定出台技术服务机构评估制度，确保规范运作，切实为企业提供有效技术支撑。

3. 充分发挥安责险参与风险评估和事故预防功能。深入推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技术服务规范》（AQ9010-2019），通过实施安责险，加快建立保险机构和专业技术服务机构等广泛参与的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

（七）提升从业人员安全技能

1. 在岗员工安全技能提升培训。围绕提升员工基本技能水平和操作规程执行、岗位风险管控、安全隐患排查及初始应急处置的能力，构建针对性培训课程体系和考核标准。督促企业组织制定并推动实施安全技能提升培训计划，培训计划要覆盖全员，将被派遣劳动者、外包施工队伍人员纳入统一管理和培训。

2. 新上岗员工安全技能把关。督促企业对新上岗人员进行安全培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的内容、时长进行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

3. 实施班组长安全技能提升专项培训。统筹制定总体方案，明确目标进度、培训内容、考核形式、实施主体、保障措施等，定期对高危企业班组长轮训。实行企业内安全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学习成果互认。

4. **严格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考试。**督促企业依法明确从事特种作业岗位的人员，新任用或招录特种作业人员要参加专门的安全技能培训，考试合格后持证上岗。严格危险化学品安全作业的特种作业人员须具备高中阶段及以上文化程度，严格特种作业人员理论和实际操作培训课时要求，不具备实际操作条件的机构不得承担培训任务，鼓励企业建立特种作业人员培训考试点。

5. **增强各类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将各类从业人员的安全培训，作为职业技能的重要内容，明确培训课时要求，考核评价中涉及安全生产的关键技能不合格的，则技能考核成绩不及格。

四、重点工程

（一）安全生产监管能力建设工程

结合独山子区执法任务实际需求，组织人员参加自治区、克拉玛依市安全生产执法业务培训。按照自治区、克拉玛依市相关要求配备监管执法装备和人员个体防护装备。整合自治区、克拉玛依市配备的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装备，加强装备使用培训，统筹移交一批执法装备至专业救援队伍，确保所有装备应用尽用。

（二）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工程

按照自治区、克拉玛依市相关要求，接入重大危险源监测预警系统，接入企业实时监测数据和视频监控数据，对特定区域、设备进行在线监控、安全报警，并对企业进行安全预警与安全管理。全面实现我区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风险的动态监测和自

动预警。

（三）危险化学品重点领域安全治理工程

1. **严把危险化学品流通管理。**按照《克拉玛依市危险化学品禁限控目录》明确禁止部分危险化学品在全区流通以及限制、控制危险化学品在工业化的使用等方面做好精准化管理，有效控制危险化学品风险。

2. **开展危险化学品企业“一企一策”报告编制。**核查企业是否按照《导则》要求开展工作，对已经建立的风险台账开展分析，对现场开展检查，特别对企业重大隐患给出指导性意见，在“一企一册”的基础上形成“一企一策”。为企业全面完成以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为重点的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设给出细化意见。

（四）安全发展示范市建设工程

聚焦以安全生产为基础的城市安全发展体系建设，积极推动完善城市安全各项工作，抓好城市安全源头治理、城市风险防控、城市安全监督管理、城市安全保障能力、城市安全应急救援等方面存在的短板弱项，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提升举措，确保取得实实在在成效。开展区域安全风险评估，绘制城市安全风险电子地图，编制城市安全风险管控实施方案，协助建成克拉玛依市安全发展示范市。

（五）安全教育培训工程

对全区所有安全监管人员分期分批进行以安全生产法律法

规、标准规范、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和安全技术知识、安全生产执法以及公共安全应急管理为主要内容的业务培训，提高全区安全监管人员的综合素质。

（六）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建设工程

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聘请专家或机构开展企业安全生产综合监督检查、会诊及安全管理评估工作，促进社会化服务。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保障

区政府负责本规划实施的统筹协调。全区各部门应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密切协调配合，制定规划实施方案，分解落实规划的主要任务和目标指标，明确责任主体，确定工作时序和重点。要出台配套政策措施，推动实施规划重点工程。要加强规划衔接，将主要任务和建设项目纳入本级相关安全生产规划和应急体系建设规划，确保规划主要内容落地实施。要充分发挥规划引领作用，引导企业、社会积极参与规划实施，形成工作合力。

（二）完善投入保障机制

完善安全生产经费保障机制，加强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财政部门要加大对安全生产基础设施建设、重大工程建设、技术研发、人才培养、科普宣传和教育培训等方面的支持力度。建立完善政府引导、市场跟进的安全生产资金投入机制，进一步拓宽安全投入渠道。

（三）强化安全教育培训

建立健全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对企业从业人员和安全监管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保证相关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掌握岗位操作技能和应急处置措施，未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和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的从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充分利用国家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支持政策，加强企业安全人才培养。

（四）强化安全监管体制机制建立

加大安全生产保障资金投入和扶持力度，建立健全资金投入长效保障机制。完善安全监管执法手册，实施安全监管执法内容清单化。加强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严格落实“黑名单”及失信联合惩戒制度。推动建立专业技术服务机构等第三方力量参与政府安全监管和企业安全管理的工作机制。

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应急体系建设 “十四五”规划

为贯彻落实新时期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应急管理工作的决策部署，根据《安全生产法》《突发事件应对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充分发挥我国应急管理体系的特色和优势，借鉴发达地区，积极推进我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制定本规划。

一、现状和面临的形势

（一）“十三五”期间取得新进展和明显成效

1. 加强应急组织领导体系建设

结合灾害事故应急处置基本原则，建立以独山子区应急管理局为综合协调机构的应急指挥体系，制定应急处置响应流程，并在区政府相关会议上组织学习。充分发挥区各有关部门职能作用，逐级落实责任，明确工作任务。结合现有科学技术、设备设施、应急救援队伍，打造防灾减灾与应急处置综合体系，转变工作思路，从注重灾后救援向做好灾前预防工作转变，提高思想认识，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2. 强化统筹协调能力建设

建立健全协调联动机制，完善应急救援物资和灾害事故信息共享，提升应急处置效能，充分发挥各有关部门的主体作用和行业主管优势。强化各部门、各单位之间的协调配合，灾害事故应急抢险处置能力进一步提升，确保了应急救援工作统一指挥、组

织有序、分工明确、保障有力、信息及时、处置高效。

3. 提升应急救援处置能力

建立完善应急处置体系，推动实施科学化、精细化、规范化、专业化的应急处置；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采用有关单位协调联动机制，以此检验和评估应急力量的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能力，不断夯实应急基础。常态化开展多部门联合应急演练，通过每年2次实战化演练检验应急预案的实用性、可操作性及针对性，及时提炼总结有效经验，以高标准严要求来做好应急处置工作，完善应急处置体系，推动实施科学化、精细化、规范化、专业化的应急处置，为全区的经济发展提供应急保障。

4. 健全事故上报调查管理

制定事故信息上报样板，明确事故上报重点要点，确保事故现场处置救援部门工作密切衔接，切实掌握现场事故信息。完善事故调查机制，提高事故调查认识，及时、准确、全面地掌握事故状况以及发现问题，有的放矢地采取避免事故的对策，达到“吃一堑，长一智”。防止类似事故重复发生的目的。

5. 建立应急管理保障机制

摸底调查应急救援物资装备储备情况，建立健全应急物资台账，动态管理相关物资储备，确保应急救援物资调拨有依据、更新置换有数据。及时反馈9处应急避难场所现状，更新设备设施和应急物资储备明细，确保全区应急避难场所可靠保障和场所管护人员职责明确。目前全区共计27支应急救援队伍，其中综合

性消防救援队伍 1 支，专业应急救援队伍 1 支（独山子石化公司消防内保支队），政府部门牵头联合企业单位组建专业应急力量 24 支，民间救援队 1 支（天山救援队）。

6. 完善应急通讯网络机制

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通讯网络，依托现有设备完善通讯网络，已通过“翼呼百应”系统、微信联络群构建应急通讯网，保证应急处置工作中信息报送及时，部门协调密切，确保全区突发事件相关信息传送及时。

7. 严格把关信息审核发布

事故信息对外发布工作统一把关，“依法、及时、准确、全面、客观”，发挥社会舆论引导作用，实时跟进事故应急处置进展情况，及时公开相关信息，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严格管控虚假信息、谣言等负面言论，确保广大基层群众不被舆论裹挟，影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8. 规范编制修订全区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为做好机构改革以来全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强化组织领导，结合辖区生产经营企业及自然灾害主要风险因素，编制修订全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安全生产专项应急预案、自然灾害救助专项应急预案。加强应急处置工作的针对性、实战性、可操作性，规范应急处置，完善应急运行机制。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应急管理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提升

应急管理体制建设整体进展不平衡，相关人员缺乏系统的应急能力培训；应急规章制度有待完备；应急管理机构不健全、专职人员缺失、专业技术水平不高；应急联动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部门之间衔接不够紧密，政府、企业、社会组织之间协作联动机制尚不能完全适应高效应对重特大突发事件的需要，应急指挥的系统性、协调性有待进一步加强。

2. 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尚存短板

部分社区、学校、企业等基层组织、单位的预警信息接收能力不足，致使防范应对突发事件的准备不充分，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能力与实际需求存在差距；个别部门对突发事件思想不重视、报送流程不清楚，存在信息报送不主动、不及时的问题。

3. 应急管理基础有待强化

防灾减灾救灾基础依然薄弱，部门监测预警设施投入不足，实训演练基础条件尚未得到明显改善；在应急经费、物资、队伍建设等方面的保障和投入不足；公众整体的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有待加强。

（三）“十四五”时期面临的形势和挑战

1. 应急管理形势复杂

独山子区产业园的建设投用及石油化工企业新建装置的投用对应急能力提出更高要求，旅游产业壮大，旅游景区、娱乐设施等的建设投用对应急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以往一贯采取的监管措施逐渐失效失灵，监管过程中信息化程度不高的弊端逐渐显

现，使应急管理形势变得复杂。

2. 极端天气概率增多

近期以来全区气温同比往期持续偏高，空气干燥且变化异常，其中高温和强风、暴雨等强对流天气逐渐增多，对全区安全生产及防灾减灾防控工作造成较大影响，增加了应急救援的难度。

二、指导思想和规划目标

（一）指导思想

1. 贯彻新时代应急管理新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聚焦目标研判、聚焦化解风险、聚焦基础建设的指导思想，坚持以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统一的原则，科学设定规划目标指标，合理确定规划重点领域，做深做实规划前期研究，强化重点工程项目论证，加强规划统筹衔接协调，创新规划编制方式。

2. 科学、规范化建设应急体系

以应急机构建立健全为重要前提，以完善应急预案体系为重要条件，以健全应急管理制度体系为重要手段，以提高应急队伍素质为重要保证，以畅通信息渠道为重要途径，以依靠科技和专家为重要支撑，以重视物资储备为重要保障，以充分依靠公众为重要基础。

（二）基本原则

1. 准确把握好应急管理发展的重大趋势

（1）工业化进入后期，进入全新的人工智能制造时期，应急体系建设需要适应工业发展需求。

（2）城市化进入后期，进入城市有机更新和城乡人口双向流动的时期，城市安全成为应急体系建设重点关注对象。

（3）生态化建设进入关键期，应急体系建设应与生态化建设有机结合。

（4）社会治理现代化进入全面推进期，进入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和确保国家安全的新时期，既要创新社会治理，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又要树立国家总体安全观，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的任务。

2. 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1）既要坚持发挥社会主义制度优势，又要总结反思重特大灾害事故应对实践经验教训，完善领导决策协调体制，强化应急管理综合职能，健全监测预警、风险排查、应急保障等机制。实施精准治理，衔接好“防”和“救”的责任链条，确保责任链条无缝对接，形成整体合力。

（2）坚持依法治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提高应急管理法治化、规范化水平。

（3）加强应急预案管理，落实各环节责任和措施，提高应急预案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4) 提升应急管理能力和意识，加强各级领导干部应急管理的意识素养、政策水平、理论和实战能力培养，提高应对急难险重任务的能力。

(5) 坚持共建共治共享，发挥群防群治机制作用，推动公共安全宣传“五进”工作，提高公众防灾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筑牢应急管理的人民防线。

3. 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坚持系统性思维，充分把握安全风险的规律特点，以大概率思维应对小概率事件，全面排查风险，找准重大风险，有效化解风险，全面落实安全责任制。

4. 坚持底线思维，着力做好重特大突发事件应对准备工作

健全完善以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为主体，以行业领域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和应急救援专家队伍为骨干，以部队、武警和民兵应急救援队伍为突击，以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和社会应急力量为辅助的应急救援队伍体系。

（三）规划目标

1. 推动应急预案管理责任落实，持续开展应急预案优化工作，不断提升应急预案质量，不断普及以应急预案牵引应急准备、指导应急救援的理念，不断扩大应急救援演练覆盖面。

2. 推动政府、企业应急协同联动机制建设，进一步完善企业、社会等多方面积极参与应急救援的引导机制。

3. 推动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推进应急救援队伍对重点行业

领域、重点部位全覆盖，推进应急救援装备现代化、多样化、专业化，推进装备维护保养制度化建设。

4. 推动应急救援队伍实战化建设，制定应急处置技能培训计划，有计划、有重点、有创新、有实效的建设“四有”应急管理队伍培训机制。

5. 推动应急管理法制化、科学化、现代化能力建设，创新应急管理体制机制，优化工作方式方法。

“十四五”期间应急体系建设主要指标

分类	序号	规划指标	目标值（2025年）
1. 应急管理基础能力	1	应急避难场所覆盖率、合格率	100%
	2	各类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公众覆盖率	≥ 90%
	3	高危行业（领域）重大危险源实时监控终端安装率	100%
	4	高危行业（领域）主要安全管理人员应急能力培训率	100%
	5	安全生产高危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应急管理执法检查覆盖率	100%
2. 应急救援能力	6	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人员配备达标率	100%
	7	综合应急救援队伍装备配备达标率	100%
	8	森林、草原火灾24小时扑灭率	100%
	9	市政公用工程重大突发事件处置率	100%
3. 综合应急保障能力	10	灾害发生后满足抢险救灾基本用电需求时间	≤ 10小时
	11	受灾群众基本生活8小时内得到初步救助率	100%
	12	事发现场指挥通信在事件接报后2小时之内的开通率	100%
	13	安置点社会秩序保障率	100%

分类	序号	规划指标	目标值（2025年）
4. 社会 协同应 对能力	14	公共安全与应急管理知识科普宣传家庭受众率	≥ 95%
	15	民间救援队伍	≥ 1支
	16	街道应急管理标准化建设达标率	100%
	17	灾害发生后灾区灾后影像资料获取时间	≤ 24小时

三、主要任务

（一）完善应急管理组织指挥体系

1. 加强应急管理组织协调

调整完善安全生产、消防、减灾、防汛抗旱、抗震救灾、森林草原防火等工作协调机制，加强专项综合指挥协调工作，建立健全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组织指挥体系。

2. 加快应急指挥能力建设

加强资源整合，建立救援队伍、专家、物资、装备等应急资源清单。建立完善应急值班值守，充分发挥应急指挥中心指挥调度作用。

3. 加强应急救援响应指挥

建立事故灾害信息搜集报告制度，理顺信息报告体制机制，提升第一时间获取突发事件信息的能力。完善事故灾害分级响应制度，统筹协调应急力量应急处置。

（二）健全完善应急管理工作体制

1. 健全完善统一领导、综合协调工作体制

加强对应急管理工作的统一领导。强化应急管理部门安全生

产综合监管、自然灾害综合防范、应急救援统筹协调作用，增强应急管理工作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

2. 健全完善分类管理、分工负责工作体制

各专项综合指挥协调机构按职责分工抓好事故灾害防范部署、应急处置、恢复重建等专业化指挥、工作指导、综合管理和协调工作。各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做好本行业、本领域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3. 健全完善分级负责、属地管理工作体制

明确区、街道应对事故和灾害的事权划分。落实统一指挥事故救援、防灾减灾、灾害救助等应急处置责任。落实街道、社区和企事业单位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责任。

（三）建立灵敏高效的应急协同机制

1. 完善部门协调联动机制

加强涉灾部门之间协调配合和应急联动，健全工作规程，形成工作合力，提高应急管理工作效率。

2. 完善军地协调联动机制

加强军地抢险救灾领域协同组织，健全应急指挥协同保障，进一步提升军地联动应急抢险救援效能。

3. 完善社会力量协同机制

培育扶持社会防灾减灾救灾力量，鼓励社会力量全方位参与防灾减灾救灾，开展各类应急队伍联合培训和演练，强化市场机制在风险防范、损失补偿、恢复重建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4. 完善灾情管理和信息共享机制

加强涉灾部门和各种救援力量之间的信息沟通，强化事故、灾害、灾情全过程管理。完善事故灾害信息发布制度，加强舆论正确引导，确保公众知情权。

（四）加强应急管理制度建设

1. 加快构建应急管理标准体系

构建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制定应急管理制度，推动应急队伍及装备配置、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应急物资储备等相关标准制定和实施。

2. 进一步健全“一委三部”体制机制建设

充分发挥“一委三部”对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统筹指导和综合协调作用，强化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在灾情信息管理、灾害会商研判、综合风险防范、群众生活救助、科普宣传教育等方面的工作职能和能力建设，强化“一委三部”办公室日常运转和对成员单位指导和督察，充分发挥防汛抗旱指挥部、抗震救灾指挥部、森林草原防火指挥部等防灾减灾救灾指挥机构在应对自然灾害时的防范部署和应急指挥作用，形成防灾减灾救灾的最大合力。

（五）构建科学实用的应急预案系统

1. 规范应急预案编制，把控应急预案质量，构建覆盖全区域、全灾种、全行业、全层级、全过程的应急预案体系。

2. 定期修订总体应急预案、专项预案和部门预案，加强应急预案可行性评估，强化各类各层级应急预案衔接融通，进一步

增强应急预案的实战性、可操作性。

3. 强化应急预案演练过程管理，推进应急预案演练向实战化、常态化转变，提升应急演练质量和实效。注重应急演练分析研判、总结评估，发挥演练成果对应急预案的调整修复、改善提升作用。

（六）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1. 全面推进城乡安全风险管控

加大街道、社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知识宣传普及，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加大街道、社区安全基础设施投入，排查消除安全风险隐患，全面提高街道、社区安全保障水平。

2. 全面推进重点时段安全防范

加强季节性分析研判，超前采取预警预防措施，全力做好暑期、汛期、取暖期、节假日等重点时段的安全防范工作。

（七）提高综合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

1. 优化灾害监测站点布局，强化监测基础设施建设。加强灾害早期预警工作，提高灾害预警能力水平。健全灾害预警信息发布体系，扩大灾害预警信息的覆盖面，增强时效性。

2. 组织开展自然灾害风险调查，加强自然灾害风险分级分类评估，建立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和综合减灾能力数据库，建立完善自然灾害风险管理和隐患排查治理责任制，开展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行动。

3. 严格落实重要建（构）筑物、超高建（构）筑物及人员

密集公共设施建设标准，对重要市政公用设施进行抗震设防专项论证，加快推进危房除险改造，提升房屋灾害防御能力。

4. 将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纳入城乡规划，完善总体布局，充分利用公园、广场、学校、体育场馆、人防工程等公共服务设施，因地制宜建设、改造和提升应急避难场所。完善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技术标准和制度规范，落实建设、管理、维护责任主体，实现基本具备供水、供电、消防、排污等保障功能。定期组织对全区现有避难场所的分布、建设及管理等情况全面摸底调查并不断更新完善台账，确保底数清、情况明。

5. 强化灾后恢复与重建能力建设，提升灾后受损公共设施修复能力。

6. 积极争取上级转移支付等扶持政策，及时给予受灾地区物资、人力、技术支持。

（八）加强应急救援能力建设

1. 进一步完善专业救援力量布局

完善危险化学品、工程机械等重点领域的应急救援队伍力量，扩展增强对森林火灾、洪涝灾害、地震灾害的应急处置能力，提升专业应急救援综合抢险救灾能力。提升快速应急处置能力，在现有消防站点的基础上，2022年在长岭路与喀什路交口处新增一级消防站，弥补消防站出警时间不能满足5分钟的要求。

2. 引进社会救援力量

督促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储运以及矿山等生产经营单位

建立应急救援组织，鼓励、指导生产经营单位和其他社会力量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完善应急救援社会化有偿服务、物资装备征用补偿、救援人员人身安全保险和伤亡抚恤政策。

3. 加强应急救援综合保障能力建设

强化应急通信网络建设，提高应急救援信息化建设水平。强化应急救援物资装备建设，增加储备物资数量种类，优化储备方式，加大先进适用装备配置力度。强化应急救援交通运输建设，确保救援力量及时、快速到达。健全紧急医学救援队伍，提高灾区卫生应急处置和预防控制能力，保障灾区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九）加强应急管理基础基层工作

1. 加强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培训

组织开展学习，举办应急管理培训大讲堂，做好应急管理、灾害信息员的培训教育。加强应急管理文化建设，组织开展各种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推动应急管理“五进”活动。

2. 加强物流园区应急智慧化应用

推广应用应急领域科技创新成果的应用，结合大数据、人工智能、5G+移动互联网等先进技术与应急管理业务的深度融合，推进应急管理信息化跨越式发展。

3. 加强基层应急能力标准化建设

开展以有班子、有机制、有预案、有队伍、有物资、有培训演练为主要内容的街道应急管理“六有”标准化建设，开展

以有场地设施、有装备物资、有工作制度为主要内容的社区应急服务站“三有”标准化建设。加强基层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提高灾害灾情报告的时效性、准确性。深入开展“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活动。

4. 加强应急管理专家队伍建设

建立应急管理专家资源库，打造专家资源共享平台，完善管理制度，充分发挥各领域专家在决策咨询、标准制定、安全诊断、应急会商等方面的作用。

四、重点工程

（一）消防战勤保障站建设

结合我区实际，为满足消防救援队伍在5分钟内到达火场的要求，2022年新增一级消防站。

（二）应急基础设施场馆建设

建设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科普教育基地，依托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考试培训基地，新建应急物资储备库房，实现救灾物资分散储备的要求。

（三）应急保障能力建设

增强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业务保障能力建设，规范相关人员培训内容、方式及能力要求，增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人员、装备设施建设。结合辖区灾害事故特点，加强战勤保障和物资储备，提高综合消防救援战勤保障能力。根据《新疆消防救援队伍应急装备物资保障体系建设实施方案》要求，2023年完成应急装备

物资 20%建设任务。推进消防车辆转型升级，完成消防车辆升级换代，全面更新使用 12 年以上且经检测不合格的车辆，优先配备高性能的轻型城市主战消防车和重型罐类消防车，实现车辆装备从数量规模型向质量效能型的根本转变。2023 年完成长岭路新建消防站 1 辆抢险救援消防车、1 辆高喷消防车、1 辆城市主战消防车、1 辆泡沫消防车和装备器材配备，符合国家《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等规定。

五、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在规划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党委总揽全局，政府组织实施领导责任。充分发挥区委开展规划工作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完善区委研究应急发展战略、定期分析应急管理形势、制定重大政策的工作机制。全区各有关部门是规划实施的责任主体，要制定规划实施方案，明确职责分工，逐级分解落实规划主要任务、政策措施和目标指标，区政府要重点协调解决规划实施中跨部门、跨行业的重大问题。把规划主要目标完成情况、主要任务推进情况等作为区域和产业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依据，确保按期完成规划任务。

（二）政策资金保障

健全应急管理投入保障机制，抓好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强化政府投资对应急投入的引导和带动作用。制定投入计划，落实投入渠道和规模，保证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及项目的投入分年

足额落实到位。设立应急管理专项资金用于事故预防和应急救援。

（三）健全规划推进机制

建立横纵相连的规划实施推进机制，应急管理部门要加强规划工作的统筹协调和指导；发展改革、财政等部门要制定有利于应急管理的财税、产业、价格和投资政策；科技部门要加强对应急管理关键技术的研发与示范支持；工业和信息化部门要加大企业安全技术改造力度；行业主管部门要强化行业监管职责，切实承担好规划赋予的重点任务。

（四）加强检查评估考核

全区各有关部门和责任单位要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围绕本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措施和项目，分项落实到人，确保目标有分解、任务有部署、措施有效果、项目有主体、投入有渠道。应急管理部门要加强对规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按时完成规划任务。

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综合防灾减灾 “十四五”规划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防灾减灾救灾和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重要论述的政治要求,进一步推进独山子区防灾减灾救灾事业健康发展,全面提升独山子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最大程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综合防灾减灾“十四五”规划》《克拉玛依市综合防灾减灾“十四五”规划》《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及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规划。

一、现状和形势

(一)“十三五”期间工作成效

“十三五”期间,在上级党委、政府和应急管理部門的正确指导下,我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不断加强、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能力全面提升、应急救援能力明显增强,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成效显著。

1. 防灾减灾救灾机制更加健全,工作合力显著增强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属地为主、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灾害管理体制逐步健全,灾害应急响应、灾情会商、专家咨询、信息共享和社会动员机制逐步完善;自然灾害管理体制进一步健全,成立了“三部一委”,区抗震救灾指挥部统一领导、指挥和协调

全区的抗震救灾工作，区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统筹协调全区的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统筹协调全区的防汛抢险救灾工作，区减灾委员会统筹协调全区的重大防灾减灾救灾活动；建立了灾害信息员制度，完善了灾情和隐患信息报送机制，增强了面向公众的预警信息传播能力。

2. 防灾减灾救灾基础更加巩固，综合防范能力明显提升

各相关部门制定或修订了抗震救灾、森林草原防灭火、防汛抢险、地质灾害等应急预案。防灾减灾救灾队伍建设、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得到了加强；地质灾害隐患整治、应急避难场所等工程建设大力推进，设防水平大幅提升。区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库 1 个，储备棉被、棉褥、折叠床、军大衣、发电机等物资 16 种 4797 件。区应急避难场所 9 个，利用防震级别高的校舍作为主要载体，配备相应的救灾物资。

3. 基层防灾减灾工作有序推进，防灾减灾能力不断加强

推进基层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每个社区配备 1-2 名兼职灾害信息员，组织开展常态化业务培训，保障基层灾害信息员队伍健康稳定发展。学校、社区、商超、酒店（旅社）、医院开展常态化防震演练，完善地震应急预案，提升了基层抵御地震灾害的能力。

4. 宣传教育更加普及，社会防灾减灾意识全面提升

以“5·12 防灾减灾日”等为契机，以群众为重心，紧紧围绕日常生活中存在的安全隐患，结合全区实际，从燃气规范使用、

触电防护、地震防范等多方面入手，通过宣传展板、宣传单、宣传视频、消防员讲解引导等多种方式开展宣传教育，防灾减灾意识日益深入人心，社会公众自救互救技能不断提升。积极推进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进一步提升。

5. 天气预警预报机制更加完善，预警范围更加广泛

借助电视、抖音、微信群等媒介及时发布气象预警，将灾害预警信息发送到户到人，提醒人民群众、有关部门、生产经营单位做好灾害防范，做好衍生、次生灾害防御工作，有效解决了信息发布“最后一公里”问题，提升了灾情信息发布能力。

6. 开展应急演练，排查安全隐患，完善应急体系

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以此检验和评估应急力量的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能力；持续深化危化品领域专项整治，加强生产经营企业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改，全面落实好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完善应急处置体系，推动实施科学化、精细化、规范化、专业化的应急处置。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1. 人员少、任务重。三定方案确定后部分防灾减灾救灾职能已划转应急管理局，但从事该工作的人员并没有随着职能划转而调整。当前，应急管理局人少事多，转隶过来的职能具有一定的专业性，影响了工作进度和质量。

2. 资金投入不足。应急储备物资种类偏少，库中储备的大多为生活救助类物资，生命救援类装备较少，无法满足救灾工作

需求。应急储备物资数量偏少，根据国家《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标准》（建标〔2009〕11号）中要求县级救灾物资库建设标准对应的紧急转移安置人口数为5000-7000人，目前库存的救灾物资可转移安置约2000人（以帐篷安置人数为依据），与应急安置5000-7000人的目标还有较大差距。

3. 全民的防灾减灾意识和法制观念有待进一步加强，宣传力度不大，群众法律知识、防灾减灾自救常识不足。

（三）“十四五”时期面临的挑战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局时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为新时代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为进一步推动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创造了有利条件，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为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增添了新动力。然而，自然灾害防治也面临新的挑战。

1. 随着西北地区气候暖湿化，致灾因子的危险性增多、持续时间增加，各类灾害的突发性、并发性、异常性更加突出。

2. 独山子区地处天山北麓，准噶尔盆地西南边缘，南屏天山。独山子区南部发育有准噶尔南缘断裂、婆罗克努断裂、清水河子断裂、独山子-安集海断裂等多条活动断裂。全新世活动断层独山子-安集海断层穿过城区西南边缘，走向近东向西，长55km，晚更新世末期以来，沿断裂曾发生过多次古地震事件。

3. 预防和救援能力不足，基层防灾减灾基础薄弱。监测预警能力弱，预警信息发布面临“最后一公里”瓶颈，公众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低；应急救援能力尚需提高，专业队伍不足，装备水平低。

4. 科学高效的防灾减灾救灾体系和机制有待完善。应对自然灾害的规章制度相对滞后；社会力量和市场机制作用尚未得到充分发挥；防灾减灾宣传教育不够普及。

5. 社会公众安全需求有待提高。社会公众对安全的追求是美好生活需求的前提，自然灾害防治水平是衡量执政党领导力、检验政府执行力、评判国家动员力、体现民族凝聚力的重要方面，自然灾害防治与国家安全的关系十分密切，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是新时代所提出的更高要求。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围绕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全面深化改革，实施创新驱动，正确处理防灾减灾救灾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关系，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为实现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提供坚强保障。

（二）基本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首位，把服务人民群众安全需求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把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作为工作基点，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坚持预防为主。牢固树立自然灾害风险防治理念，排查全区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关口前移，主动防御，全面提升自然灾害监测预警、应急响应能力，最大限度减轻自然灾害风险和损失。

坚持合作创新。积极协调防灾减灾救灾事业与经济社会融合发展，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防灾减灾救灾事业。大力推进科技创新，加强新技术、新装备应用，综合利用先进预测预报模型模式，针对可能发生的自然灾害提供更加及时精准的短临预报。

坚持生态优先。建立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关系，遵循自然规律，加快修复自然生态系统，保护自然资源的多样性和生态环境的稳定性，增强生态环境承载能力，减少自然灾害发生的条件，实现可持续发展。

（三）规划目标

到 2025 年，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更加完善，防灾减灾救灾机制更加健全，自然灾害预案体系更加健全，自然灾害风险监测预警能力、风险防范能力、应急救援能力、科技支撑能力、基层综合减灾能力、社会治理能力明显增强，受灾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得到充分保障，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全面提升，基本实现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和防治能力现代化。

1. 灾害综合监测预报预警信息发布渠道进一步完善，信息发布的准确性、时效性和社会公众覆盖率进一步提高。其中，重大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公众覆盖率不低于 100%。

2. 独山子区救灾物资储备体系和应急避难场所进一步完善，灾害发生 8 小时之内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救助，灾害综合救助水平显著提高。

3. 组建快速、高效的应急救援队伍，最大限度地减少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与财产损失。

4. 进一步加强全区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每年组织灾害信息员培训不低于两次，确保全区灾害信息员熟练掌握灾害信息收集、统计、报送、评估等工作，保证人员队伍业务能力。

5. 提升防灾减灾科技和教育水平。从不同层面进行防灾减灾知识的宣传,进一步唤起社会各界对防灾减灾工作的高度关注,防灾减灾知识宣传家庭普及率达到 90%以上,实现在校学生全面普及。

6. 持续推进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通过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进一步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救灾的意识,提升社区综合减灾能力,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多层次的灾害防治体系,提高防范应对自然灾害和各类突发事件能力,力争成功创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不低于 2 家。

三、主要任务

(一) 健全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

1. 完善防灾减灾救灾体制。强化党委、政府的组织领导责任，加强对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的统筹协调，推进减灾委、防汛抗旱、抗震救灾、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等议事协调机构职能整合，建立统一权威高效的自然灾害防治综合协调机构。强化部门优势互补、职责分工明确、责任无缝衔接的统分结合管理体制，形成各方齐抓共管、协同配合的防灾减灾救灾格局。强化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在灾情信息管理、综合风险防范、群众生活救助等方面的工作职能和能力建设。

2. 健全防灾减灾救灾机制。建立自然灾害应急准备机制，通过制定应急预案，强化应急救援队伍，完善应急物资装备，建设应急避难场所，发展应急科技支撑，为灾害治理体系和能力提高奠定基础。健全自然灾害监测预警制度，及时对自然灾害进行定性、定量判断，向相关部门和社会公众发出灾害预警信息，实现避免灾害损失的目的。健全自然灾害应急响应制度，通过完善灾情管理、抢险救援、转移安置、应急救助、社会动员等环节，降低灾害造成的影响。

（二）加强自然灾害监测预报预警能力

1. 加强自然灾害监测能力。针对各类自然灾害种类和特点，推动林草、水利、气象等部门完善本部门灾害监测站网布局，划分重点监测区域，确定重要监测点，加密监测站点密度。完善地质灾害监测预警体系、水旱灾害监测站网络体系、城市排水防涝综合信息平台、森林草原火点和林业有害生物监测、综合气象观

测系统、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项目，扫除监测盲区，提高监测覆盖度，明确监测项目，加强新技术、新装备应用，配备专职或兼职人员，对自然灾害及有关要素进行实时观测。

2. 提高自然灾害预报水平。加强林草、水利、气象、地震、应急等部门的紧密沟通，提高自然灾害预测预报的时空分辨率和更新频率，综合利用先进预测预报模型模式，针对可能发生或已经发生的自然灾害过程提供更加及时精准的短临预报。

3. 提升自然灾害预警能力。完善自然灾害预警信息发布平台，统筹发展灾害信息员队伍，提高灾情信息报送与服务的及时性和广泛性。积极推进应急广播系统建设，在各人员密集区和公共场所通过电视、广播、网络、手机短信、微信、电子显示屏、小区广播室等多种手段及时传播发布预警信息，切实做到预警信息覆盖到小区、预警到人。制定完善自然灾害预警信息发布和预警响应制度，各涉灾部门按照自然灾害发生的紧急程度、发展态势和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等综合研判结果开展分级预警，提高预警信息发布时效性和精准度。

（三）强化自然灾害风险防范能力

1. 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通过对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气象灾害、水旱灾害、森林和草原火灾等风险要素的普查，开展人口、房屋、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系统等承载体调查、历史灾害调查、综合减灾资源调查、重点隐患调查等工作，形成自然灾害风险与减灾能力数据库。

2. 健全自然灾害会商制度和强化自然灾害风险形势分析研判。健全涉灾部门、专家团队、政府部门等多方参与的会商制度，汇总分析各专业部门灾害趋势预测和重大灾害形势研判意见，形成综合会商研判报告。及时开展自然灾害风险形势分析研判，每年定期开展会商，汛前、节假日前、重大活动前、森林草原防火期、年末等重要节点开展临时会商，确定风险水平、风险类型和高风险区，形成自然灾害风险形势分析报告。

3. 提升防灾减灾工程治理能力。加强防汛抗旱、防震减灾、森林草原防灭火能力、气象灾害防御能力等防灾减灾工程建设。推进城市防洪排涝工程建设，完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严格执行生命线和管网设防标准，提升水、电、气、热、交通等城市生命线和重要管网工程的安全水平。继续实施公共基础设施安全加固工程，重点提升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安全水平，幼儿园、中小学校舍达到国家抗震设防标准。推动开展城市既有住房抗震加固，提升城市住房抗震设防水平和抗灾能力。

（四）加强自然灾害应急处置与恢复重建能力建设

1. 修订完善防灾减灾预案。编制修订自然灾害救助、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气象灾害、防汛抗旱、森林草原火灾等自然灾害类专项应急预案。加快推动各项部门预案出台实施，加强对应急预案的宣贯。督促指导相关部门修订交通、通信、能源等方面的应急保障预案。科学制定年度演练计划，针对不同类型灾害事故应急预案组织开展综合及专项演练。

2. 强化应急救援队伍体系建设。构建以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为主力，以专业救援队伍为协同，以军队和武警部队为突击，以社会力量为辅助的应急救援队伍体系。加强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医疗卫生、安全生产、交通运输、环境监测、城市生命线保障等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加强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整合基层防灾减灾工作人员队伍。开展专业化、实战化的培训和演练，打造拉得出、用得上、打的赢的应急救援队伍。

3. 加快完善救灾物资储备体系。建立和完善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制度，制定应急物资储备目录，落实救灾物资储备主体责任。统筹规划全区应急物资储备种类、数量和布局，完善应急物资台账清单，提高救灾物资储备信息化管理水平。加强应急物资储备能力，科学合理确定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品种及规模。鼓励企业和社会组织储备应急物资，支持以家庭为单元储备应急物资，提升家庭和邻里自救互救能力。

4. 推进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将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纳入城乡规划，完善总体布局，充分利用公园、广场、学校、体育场馆、人防工程等公共服务设施，因地制宜建设、改造和提升应急避难场所。完善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技术标准和制度规范，落实建设、管理、维护责任主体，实现基本具备供水、供电、消防、排污等保障功能。定期组织对全区现有避难场所的分布、建设及管理等情况全面摸底调查并不断更新完善台账，确保底数清、情况明。

5. 加强灾后救助与恢复重建能力。制定自然灾害救助政策，建立完善自然灾害救助制度，建立健全与自然灾害救助需求相适应的资金、物资保障机制。提高灾后救助响应效率，确保灾后 8 小时内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保障，加强受灾群众的转移安置、社会救助和心理疏导。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评估工作，科学开展灾害损失评估、次生衍生灾害隐患排查及危险性评估、住房及建筑物受损鉴定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价。提高城乡住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产业、生态环境等方面恢复重建能力，把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摆在突出和优先位置，加快恢复完善公共服务体系，大力推广绿色建筑标准和节能节材环保技术，加大恢复重建监管力度。

（六）强化科技支撑保障能力

1. 加强先进技术装备应用。推动“互联网+”、大数据、卫星遥感、北斗导航定位、移动通信等新技术、新方法应用，提高灾情信息采集与传输能力、应急指挥能力、应急救援能力和后勤保障能力。加快专业应急救援队伍装备提升，根据实际职能扩展和任务增加，加快综合消防救援队伍装备结构的调整、优化和升级。加强监测预警、应急通信、专用车辆、人员搜救、森林灭火等装备和产品的配备。

2. 强化防灾减灾人才支撑。强化涉灾部门领导干部的灾害管理培训，提高灾害风险管理和应急处置能力。加强防灾减灾人

才教育，培养多层次防灾减灾人才。充实高层次防灾减灾专家咨询队伍，建立完善专家信息库，健全专家参与防灾减灾工作机制。

（七）提高基层防灾减灾能力建设

1. 推进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深入推进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加强对社区综合减灾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具体负责本社区防灾减灾救灾、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机构。定期开展社区灾害风险评估，标识灾害风险类型、隐患点分布、风险等级、疏散路线、消防和医疗设施位置等，并在社区公开。建立社区事故隐患清单，制定实施隐患治理方案，有关治理情况在社区公开。鼓励和引导居民家庭储备必要的应急物品，如逃生绳、灭火器、手电筒、常用药品等，推广使用家庭应急包。制定适应社区特点的应急预案，每半年至少开展一次以防火、防震、防洪等为主要内容的社区应急演练。

2. 加强基层队伍抗灾自救能力建设。组建社区综合应急队伍，配有适合社区灾害救援特点的救援装备，承担日常应急任务。加强社区联户长、居民代表等参加的应急志愿者队伍建设，注重发挥具有医疗、教育、应急等专业技能的居民，以及“访惠聚”驻社区工作队、社区干部在社区综合减灾中的作用。建立“区-街道-社区”三级灾情事故报送体系，确保每个社区有2名灾害信息员。推动实施灾害风险网格化管理，确保灾害发生时能及时启动应急预案，落实防控责任和防范措施，第一时间组织群众开展自救互救，并引导救援队伍实施精准救援。

（八）加强防灾减灾宣传教育

充分发挥微博、微信、抖音等新媒体的作用，充分利用“防灾减灾日”“国际减灾日”等节点，传播防灾减灾知识，弘扬防灾减灾文化，面向社会公众广泛开展知识宣讲、技能培训、案例解说、应急演练等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提升全民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

四、重点工程

（一）自然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程

开展气象灾害、暴雨洪涝、地质灾害等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调查细化到街道一级，建立分类型、分区域的自然灾害风险与减灾能力数据库。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和预警。

1. 以街道为单位，以全区城乡老旧房屋、城市重要基础设施、城市生命线工程和基本公共服务设施为重点，开展自然灾害风险隐患与减灾能力普查，摸清全区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区域抗灾能力，建设全区自然灾害风险数据库。

2. 进一步加强地震、地质、气象、洪涝、森林草原火灾等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对全区洪水风险区划、地质灾害风险等进行修订，绘制气象防灾减灾地图。

3. 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强化水库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确保水利设施度汛安全。

4. 确保每个社区有2名灾情信息员，提高灾情信息报送的全面性、及时性、准确性和规范性。

（二）推进房屋设施加固工程

加快老旧房屋改造步伐，全面排查危旧房屋现状，坚决拆除存在严重安全隐患的危旧房屋。深入开展城市建筑抗震加固工作，切实提升设防水平和抗灾能力。全面实施公共基础设施安全加固，提高重大工程、生命线工程特别是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公共场所设施安全水平。

（三）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

持续开展全面摸排检查西防洪渠、中排洪渠，南防洪渠、国营牧场防洪渠、养殖基地防洪渠等工程设施及水库险工险段隐患排查和安全鉴定，完成除险加固任务。完善水库应急预案和人员避险方案，落实水库 24 小时值班值守工作，规范信息报告制度，确保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强化防灾宣传教育与应急救援措施，提高群众防灾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四）自然灾害防治技术装备现代化工程

加强北斗卫星导航、卫星传输等应急通信装备以及应急广播设施、救灾专用车辆等技术装备建设。

（五）防灾减灾宣传教育与科普工程

利用现有设施，在独山子区增建防灾减灾文化宣传教育基地，配置防灾减灾相关专业器材及多媒体设备。开发独山子区防灾减灾宣传教育网络平台，建立资源数据库和专家库，建设防灾减灾数字图书馆，实现资源共享、在线交流、远程教育等功能。模拟

仿真设施、应急装备设施、应急自救互救技能演示和训练设施等，营造高仿真的主题馆和体验项目。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形成工作合力

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负责本规划实施的统筹协调。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切实落实责任，确保规划任务有序推进、目标如期实现。各部门要根据本规划要求、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相关防灾减灾工作计划。

（二）加强资金保障，畅通投入渠道

完善防灾减灾救灾资金投入机制，拓宽资金投入渠道，加大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建设、重大工程建设、科普宣传和教育培训等方面的经费投入。完善防灾减灾救灾经费保障机制，加强资金使用的管理与监督。

（三）加强人才培养，提升队伍素质

加强防灾减灾救灾方面的人才培养，强化基层灾害信息员、社会工作者和志愿者等队伍建设，扩充人才队伍数量，优化人才队伍结构，提高人才队伍素质，形成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专业过硬的防灾减灾救灾人才队伍。

（四）加强跟踪评估，强化监督管理

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加强对本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和监督检查。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要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并做好规划实施情况总体评估工作，将评估结果报区人民政府。

